

##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变更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西藏城投”）分别于2024年4月26日、2024年6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（定期）会议、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众华”）为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](http://www.sse.com)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众华出具的《关于变更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质量控制复核人变更的基本情况

众华作为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，原委派质量控制复核人戎凯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由于众华内部工作调整，现拟委派张晶娃为质量控制复核人。本次变更完成后，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王颀麟、杨琪，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张晶娃。

#### 二、本次变更人员的基本信息

##### （一）基本情况

张晶娃于200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03年开始在众华执业，2025年开始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##### （二）诚信记录

张晶娃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未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### （三）独立性

本次变更后的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### 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的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2024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众华出具的《关于变更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3月22日